夏天只在夜晚盛开

□蔡 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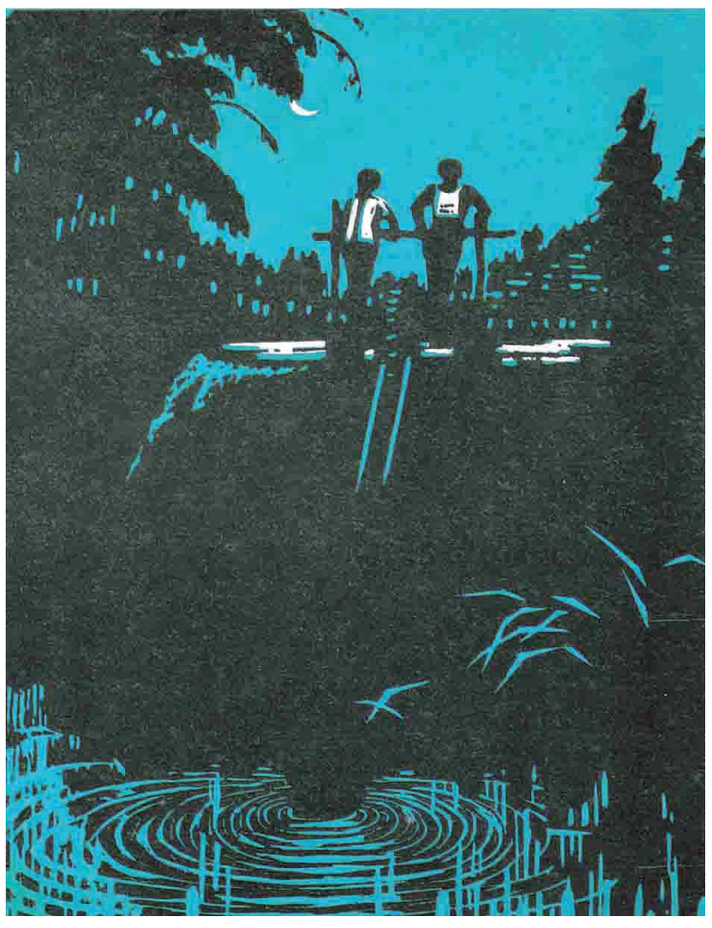

《山乡夏夜》(版画) 朱宣贤 绘

那栋承载着我年少记忆的老屋，从未走进过我的梦，也在渐渐淡出我的记忆。想起它，感觉自己像是走进某个熟悉又陌生的老电影。

记忆最深的是外婆的房间以及房间里那张雕花的老床。老床非常陈旧，暗褐的颜色，在年岁里模糊了轮廓的龙凤雕花图案，永远挂着一顶灰蓝色的有点脏旧的蚊帐。很小很小的时候，我就和外婆睡在那间房间的那张床上，后来床的旁边放了张竹床，先后住进了二妹，然后是三妹。

记忆像一个偏执的导演。那些与老屋共存的年少的时光，仿佛夏天只在夜晚盛开。像煤油灯的火光，带着执拗的暖色调，又像不歇的蝉鸣，躁动又迷茫。

记忆里，外婆是与母亲同时存在的。母亲是乡里的接生员。很多个深夜，我的梦总是被突如其来的敲门声惊醒，在漆黑的夜里如野兽袭来。我听到母亲跟着待产的家属们摸黑出去，木门吱呀一声关上后，四周静得仿佛死去。我伸手过去搂着外婆，在她温暖的怀抱与熟悉的气息里安然熟睡。

自有记忆开始外婆是一个老太太模样，总是穿一身洁净的蓝布衣裳，光亮的头发上罩着一个样式古旧的发簪。一只白玉镯子像长在她的手腕上，安静而温润。小的时候，我总觉得外婆有些像书上的女子。

老屋的夏夜总与月亮有关。那些月色溶溶的夜晚，院子里一片静好。外婆坐在我们的竹床边，一边用蒲扇为我们扇风，一边给我们念着歌谣：“月光光，照四方，照得姐儿洗衣裳，洗得白，晒得香，打发哥哥上学堂……”我望着月亮出神，心想，为什么姐儿就要洗衣裳，而哥哥却能上学堂呢？然而，我并没有在这个问题里纠缠太久，外婆的蒲扇似乎有着某种魔力，一切声响慢慢变得遥远而模糊，我们打了一个哈欠，睡意便漫了过来。夜深了，外婆帮我们一个个盖上单被，等到凌晨有了露水，外婆和母亲便将我们的竹床抬回里屋。

老屋厅堂屋顶上的两片明瓦像一双眼睛，嵌在我的记忆里。母亲不忍把我们从竹床上叫醒，我却每次都会在抬竹床的摇晃中微微醒来，一睁眼，便看到了厅堂顶上的那两片明瓦。在漆黑的深夜，它亮得那么诡异，像一双神魔的眼睛。我总是在它的注视下惶然闭上眼睛，却又一次次胆怯而勇敢地与它对视，久久无法入睡。我相信那双眼睛具备着某种不可知的力量，能洞穿这个世界，也能洞穿我年少的心。

外婆的房间有个小小的窗户，两块玻璃被风雨侵毁，很久未能修复。有一次，我回家后点亮煤油灯继续写作业，写了很久，窗外下起了雨。我习惯地望向窗外，却在破玻璃后面看到了一张男孩的脸。男孩脸上有条浅浅的疤痕，在那个雨夜的玻璃窗后显得触目惊心，像一条要爬进窗户的蜈蚣。那张青涩的脸在我的惊叫中仓皇消失，以后再未出现。

那是一个邻班男孩，在偷偷塞给我一张纸条后，便总在每一个晚自习后默默地远远跟在我的身后送我回家。我对那男孩并不反感，也从未喜欢，但奇怪，他年少的脸一直镶嵌在那个雨夜的玻璃窗外，那双惊慌失措的眼睛，小鹿一般闯入我记忆的森林，倔强又突兀，摇撼着我萌动的青春。

老屋的院前有一口压水井。打井的那天是中秋之夜，我记得特别清楚。父亲、洪伯伯，还有姨父，打着赤膊，一人一句吆喝，汗水在他们赤膊的身体上流淌。月光下的父亲那么年轻，声音洪亮，神情张扬，挥动的臂膀充满着力量。那时的父亲像天上的月亮，熠熠发光。在月亮最圆的时候，一股清泉从我家院子里喷射而出，我跳起来欢呼。从那以后，我告别了从别人家提水的历史，每天傍晚，我在自家院子的压水机里压水，压满红色的小塑胶桶再倒往家里的水缸，那红色的小桶倒上十五桶，便可以将我家大大的水缸装满。傍晚的天空像一张神秘的画布，我一边压水，一边在上面作画。我画上晚霞，又画上几只小鸟，我还想把自己画进去，但我总是想不出要把自己画成什么样子。父亲总是在那个时候从田畈上回来，我远远地便能听出他的脚步声，然后看见他从巷子里拐进来，戴着草帽，手里提着些从菜园里摘的蔬菜瓜果。我更加卖力地压水，然而，他好像并没有看见，只是接过我的桶，开始往院子的地上浇水。水在父亲手中划出一道道抛物线，然后，被滚烫的水泥地大口吞噬，消失不见了。我默默地站在旁边看着父亲，总觉得那些水白白地倒在地上特别可惜。

那一年，母亲用外婆的金戒指和景德镇的姨娘换来一台半新的黑白电视机。那好像是村里的第一台电视机。那个模样并不特别的黑色方匣子，像个充满玄机的宝物，我对它的神奇无比费解。天色未暗，父亲便早早搬出家里的小方桌，把电视摆到老屋的院子中央。远近的邻居便各自搬着凳子陆陆续续到我家院子里看电视。电视剧一开演，院子里黑压压全是人。那个热烘烘的场面，有着一种莫名的安静的温暖，微风拂来，院前的柚子树便在整个院子里飘香。父亲穿一件质地良好的灰蓝色制服衬衣，微笑着和大家一一打招呼，不时分根烟，客气、谦逊，文化人的样子。在不用上晚自习的周末，我总是早早地搬个小椅子坐在电视机前的正中央，心里有种莫名的激动，不知道是因为电视里的情节，还是别的什么。

那年初夏，我的虚荣与爱美之心伴随着我的青春痘疯长。我为同学洁一件漂亮的格子裙日思夜想，我偷偷躲在房间里学着邻居姐姐用燃后的火柴杆对镜描眉，我迷上了好朋友霞家里一瓶芳香的洗发水。霞说那瓶洗发水是在街上的百货店买的，我在她家打开看过，里面是一种乌黑稠浓的液体，有着特别浓郁好闻的香味。霞用过那种洗发水后，头发柔顺发亮，仿佛整个人都散发出清香，带有了某种城里人的气质。我开始为那瓶洗发水魂牵梦萦。我煽动了妹妹，与我一起到母亲那里求了又求，母亲终是心软，用整整7块钱去百货店买下了那瓶昂贵的洗发水。

那个晚上我把洗发水放在枕边，做了一整夜香喷喷的梦，我梦见老屋上的明瓦变成一面镜子，镜子里的我像个城市女孩那样穿着美丽的格子裙，乌黑的头发散发着迷人的香……我们一直睡到了父亲从田畈上干活回家。我永远记得那个夏天的早晨。我们从父亲的怒骂中惊醒，我们的过于享乐激怒了从小在苦日子里泡大的朴素节俭的父亲，父亲厉声斥责我们不仅贪吃懒做，还攀比享乐，他在怒火中随手拿起那瓶洗发水，狠狠地朝地上摔去。来不及抢救，甚至来不及反应，我那瓶梦寐以求还来不及开启的洗发水，连同我年少的萌动的爱美之心，顷刻碎成一地。我倔强地站在那里，恨恨地望着父亲。那溅得满地的芳香液体，很长一段时间成了我与父亲之间深深的沟壑。那份芳香与破碎，成了老屋最后的定格。

1994年，我考入了省城的中专，与老屋作别。1998年，父亲把老屋拆除，在原地盖起了新楼。老屋，以及那梦一般谜一般的少年时光，那些与老屋有关的记忆，渐渐被岁月覆盖。我在越来越深的世间行走，不悲不喜，直至中年。

我有时候想起老屋，想起那个倚在老屋门前看天的少女，心里怅然又温暖。

老院的花儿

□郜舒笛

大丫儿今天路过自己童年的老院儿，似乎是在桥边看见了十年前奔驰的孩子们。

大丫儿记得，她会永远记得，那是她这辈子最单纯的一段时光。

有人说你的这辈子还长着呢，你会遇到更多开心的事。

可大丫儿就是知道，那时的风最温暖，花儿最香。

老院儿不高档，小门儿直对着路，是个坡道。小门儿两旁种着迎春花，大丫儿和她最好的发小大灿经常一起钻到花坛底下东看看西看看。钻出来，又钻进去……

离小门儿最近的是一个小卖部，其实开始一直是个水站，买水还要签票的那种。后来卖了北冰洋和老北京冰棍儿，可能还有别的，但大丫儿和大灿觉得这两样最棒。

再往前面走一点，右手边是物业管理人员的办公地方。

大丫儿记得，原来这个半地下室的办公室里有个姐姐，她的眼睛阴天是紫色的，晴天是蓝色的，大丫儿和大灿一直觉得特神奇，这可能是他们不到十岁时遇到的最可爱的事。她俩就盯着姐姐的眼睛看，似乎要钻进去的样子。

可后来她们知道，有个东西叫“美瞳”。

再往前就是大灿家。大灿家住二楼，窗户对着院儿里，大丫儿和大灿家中间隔了两栋楼，每次大丫儿来找大灿玩的时候，都会站在大灿家窗户左下方的位置大喊：大灿大灿，出来玩儿啊！大灿听见了就在窗台上挥挥手，从左边的楼门跑出来。

大丫儿也去大灿家玩过，她们喜欢玩“过家家”，大灿家有一堆小玩具，锅碗瓢盆还有煤气灶。夏天，大丫儿和大灿一人一个巧克力豆的瓶子，在老院儿里摘各种花的叶子和红色、紫色的果子，把摘下来的东西放进瓶子里，撅根木棍，打碎搅拌，弄成浆糊似的东西，不知道为什么，就是觉得好玩儿。

俩人最喜欢去的地方，是院儿里修车爷爷的车棚。

修车爷爷戴着一个黑框眼镜，一笑起来脸上会有褶儿。但是大丫儿觉得他特别可爱。下雨的时候，院儿里的流浪猫都喜欢修车爷爷的车在棚下躲雨。修车爷爷就想方设法给流浪猫弄吃的。

修车爷爷负责看管所有人的自行车和电瓶车，却没有看管好他的流浪猫。

有一次修车爷爷的一只流浪猫丢了，那几天，爷爷最爱听的收音机也没有打开。

大丫儿那时候想，那些不都是流浪猫吗，为什么要那么伤心呢。后来大丫儿才知道，修车爷爷不是本地人，本地人都回家的时候，流浪猫是修车爷爷的伙伴儿。

车棚左边有一个小屋，那个小屋里住着一家三口，是收废品的一家，现在大概已经四口了吧。

一个炎热的夏天，大丫儿曾和妈妈去给他们送了好吃的，发现他们小小的屋里没有空调。他们的孩子那时还在襁褓中，现在应该是初中生了吧？

车棚前面的小块儿空地，是大爷大妈们最喜欢聊天的地方。夏天有荫凉，冬天大家挤在一起聊天儿也不觉得冷。

靠近大丫儿家，有两个双杠和一个乒乓球台。大丫儿曾经从双杠上掉下来过三次，后脑勺着地，据说都翻白眼了，大丫儿一直觉得这就是自己比较傻的原因。

双杠后面是车棚的围栏，冬天围栏上会结冰柱，无论冻得多冷，大丫儿和大灿总要抓几个下来，双手冻得通红，脸颊笑得泛红。

跟大丫儿一个楼的还有一个叫胖睿，胖睿的爸爸是个厨师，做饭特别好吃，所以胖睿比较胖。

胖睿小时候就喜欢跟女生玩，说话慢吞吞的，很可爱，小时候跑步的时候左手总是喜欢捂着裤兜。体育老师总是说，胖睿你兜里有金子啊，怎么不摆臂？

现在大丫儿在她妈妈的朋友圈里还能看见胖睿的身影，她总想说，胖睿，你少吃点不行吗。

老院儿的不远处有个广场，一到晚上就响起音乐声。广场上有人唱歌，有人跳舞，大丫儿和大灿还给一个唱歌的阿姨伴过舞呢。

后来听说那个广场有人丢孩子了，大丫儿再也不敢晚上去了。

再后来，大丫儿搬走了，老院儿离她越来越远了。但老院儿的一切，又好像永远刻在她的记忆里……

上河

□徐 霞

上河垱放水了。

儿时每到麦收插秧的时候，看到干渠里汩汩而来的水，母亲总是念叨这句，充满了感激和深情。正是这从上河开闸奔涌而来的水让土地生机勃勃，喂饱了我们贫瘠的日子，也始终滋润着我们的记忆。在母亲的词汇表里，没有“母亲河”这种文雅的说法，也许即便是会说她也觉得矫情。对于这条听过却未曾谋面的河流，里下河子民都不无崇敬地叫她上河。

上河是上游的河，上河是至高无上的河，上河又好像是天上的河，这话也并不全是虚言——上河是悬河，河床比城市要高出很多。但我们没有见过这条大河，只能揣测她的神秘与波澜。

一

后来我进城读书，一所在小巷中的学校，这所学校离上河不远。但是城里人并不叫上河，而是说大运河。为什么叫大运河？我问奶奶，她说过去有一个叫大运的人，生喝黄鳝的鲜血，所以力大无穷，他造福当地修了一条河，人们就称之为大运河。我对于这个故事半信半疑，她的故事让我觉得这条河的传说不那么优美。后来她还补充了一些细节：在修这条大河的过程中有一个杀人不眨眼的军爷，人们听到他的名字都闻风丧胆，以至于千百年后人们吓唬小孩都说“麻胡子”来了。这位不知道真假的军爷就这样留在了人们的记忆里。这个说法我听过，但我仍然不愿意相信这个传说，我总觉得这一条河应该有一个更加唯美的传说。

读书之后，很多事情可以从文字里去探秘了。渐渐我明白了，这条大河从春秋时期就开始流淌，他还有一个更为古老而动听的名字：邗沟。邗沟这个名字好，一下子就让人想到了遥远古韵，想到了烟柳垂垂，想到了诗情画意，想到了秦观的那首脍炙人口的诗：“霜落邗沟积水清，寒星无数傍船明。菰蒲深处疑无地，忽有人家笑语声。”秦观是我们小城人，他写的诗情画意，但对我们而言又是亲切寻常。他写这首诗的时候，邗沟对于小城来说，已经是一个千百岁的老人。

站在大河边看历史从水中流过，这是邗沟边上后人独有的风景，感觉比孔老夫子的“子在川上曰”要生动。河边的城市便是邗沟这条大水给后人的港湾，水决定了城市的走向，小城因河而形的狭长格局就像扬州瘦马的水蛇腰一样多姿与摇曳。

大河给了这座小城独特的身段。

二

水通南北打通的是空间，连接的是时间，滋润的是人间。水流动起来时空就连贯起来，大河上跑船的人和岸上的子民都因为河而有滋有味地生活起来。我不知道邗沟什么时候开始叫做运河，大概是她更具有“漕运”的实用之后。这条大河称为“大运”，从此沟通了南北，运输着光阴与梦想。

隋炀帝独有的胸怀和眼界被传言所窜改，史官们说他耗尽资财打通运河，是为了到扬州来看琼花和瘦马。一个男人如果愿意为一朵花，愿意为一个女人而做一次糊涂事的话，对于我们女人而言算不算也是感天动地呢？故事远了，可是大河还在。当大河滔滔的波浪冲刷掉历史的浑浊与迷雾时，人们发现，他一声令下修缮运河连接南北的举动打通了这个古老国度的血脉。此后千余年即便是到今日，大河联通南北古今的气血，富庶岸边无数星星点点的城市，润泽两岸千千万万子民的记忆，这是河上与河边子民的大运。

水滋润了时间，富裕了城池，养育了子民。这是大河对于子孙最好的交代。

三

我所在的小城名叫高邮，秦少游叫他“盂城”，写诗说：“吾乡如覆盂，地处淮扬脊。”形如盘盂的城市与水有着无法剥离的瓜葛。我在乡下听母亲说上河的时候，大概知道这河给了我们生计，可是当我住在岸边的城市里，才慢慢地明白，这条大河给我们的岂止是生命，又何止是生计，她给了小城魂魄与品性。

我上学所在的地方叫老街，听别人说不远的地方曾经住过一个显赫的人家，后来我才知道是汪曾祺先生家。他是老城里人，在那儿生活到19岁，离开40多年后才回来，可是他无论走到哪里心里都念着这座水边的城市。他的文字甚至连外国人都看出来里面地有着水的诗意。他写小城的文字是那般的安闲，大河般静静流淌，。我最喜欢汪先生写运河边生活的一段文字，尤其是在大河边生活的人们最能体味其中的妙境：

黄昏了。湖上的蓝天渐渐变成浅黄，桔黄，又渐渐变成紫色，很深很深的紫色。这种紫色使人深深感动。我永远忘不了这样的紫色的长天。

闻到一阵阵炊烟的香味，停泊在御码头一带的船上正在烧饭。

一个女人高亮而悠长的声音：

“二丫头……回来吃晚饭来……”

一条大河波浪宽，我家就在岸上住。这对于小城里的人来说不是歌声，就是朴实而唯美的生活。大河在上，优雅的流淌，子民在下，安闲地生活，这就是河给予这座城市与后人的最美馈赠，一种闲适而从容的生活。以至于提到这座小城，人们都记得那句闲逸的有些仙意的生活：“早上皮包水，晚上水包皮。”

反正，一切注定了和水有关，这就是小城的品性。

四

小城虽小，但因为傍水而雄踞江淮，门户一般扼守南北要道。重要的还不是锁住了空间，而是镇守着不断的文化和文脉，成为运河沿岸城市中为数不多的明珠。如果说大河是一条项链的话，那小城就像是项链上最为璀璨的明珠，这句话说得太过正式，但确实也是一个岸边子民的无上荣光。

公元前秦王嬴政的车马过去，留下几千年闻名的邮亭和驿道，唐代皇帝所赐河心方塔成为南方的大雁塔，李吉甫留下的平津堰成为比史实还坚硬的堰坝，宋朝苏东坡文友雅集的文游台留下风流的歌咏，明朝孟城驿记录了多少故事，清朝的当铺更是见证了这座河边城市的富庶繁华……这些遗留让山东人蒲松龄也不免赞叹流连，惊叹“高邮文物，号称名区”。

这一切都是大河的孕育，文化这个严肃的字眼儿，在大河的滋润下留下许多温情和厚重的记忆，成为一个城市最为自豪的底气。而这些并不那么不可亲近，他们以最为生动而亲切的方式活在小城的生活里，无需炫耀却不会忘记。

上河垱放水了。多少年后我才明白，一个并没有多少文化的母亲为什么在播种的季节，对于大河放水是这般的深情，她也许永远搞不明白水与这座城市的关系，但是她感思那条大河给生活带来的大运。

大河给了小城生命，也改变了她的运数，一条河是城市的形，是城市的魂，是城市的心。